

明道大學學生團體保險理賠申請作業須知

- 一、受理單位：學務處生輔組（日間部：行健 1 樓-健康中心；進修部：開悟 106-進修部聯合辦公室）
- 二、保險理賠範圍：以意外受傷為主，因疾病住院時可申請住院費補助，請參閱「明道大學學生團體保險內容」。
- 三、申請時機：康復或無需就醫時。
- 四、申請期限：自事故日起 2 年內皆有效，以申請 1 次為原則；重大傷病可視療程分段申請。
- 五、申請必備資料：（證明文件未附齊恕無法收件）
 1. 填寫申請書，受益人需簽名，若未滿 20 歲之申請者，法定代理人需簽名。
 2. 醫療診斷證明書正本（副本須加蓋醫院關防）。
 3. 醫療費用收據正本/副本（副本須加蓋醫院關防）。
 4. 學生本人存摺帳號影本（若未滿 20 歲可用監護人帳號，但需另附學生身分證影本或戶籍謄本證明其關係）。
 5.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（需要蓋註冊章）。
 6. 車禍現場警察處理單影本（非車禍或未經警察處理者免）。
 7. 骨折需附 X 光片或光碟。
 8. 境外生需附居留證影本。
- 六、保險公司核定之理賠款以匯撥付款為原則。